

巨鹿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巨应急字〔2023〕5号

巨鹿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度“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抽查 实施方案

局业务科室、监察大队：

为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机制的决策部署，坚持依法监管、公正高效、公开透明、协同推进的原则，认真履行安全监管职责，强化依法监管，推动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行为，推动“双随机”抽查制度落到实处，特制定本方案。

一、抽查目的

创新监管方式，规范执法行为，强化社会监督，着力解决企业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保障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二、抽查实施

（一）抽查范围

主要围绕全县加油站、工贸企业行业领域开展抽查。

（二）抽查事项

抽查工作严格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系统中《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列出的执法事项进行检查。

（三）抽查时间

随机抽查从2023年7月份开始至10月底结束。

（四）抽查对象和执法人员确定

具体抽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由县应急管理局届时从监管主体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

（五）抽查频次

按照既要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又要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的要求，以不影响公正与效率为前提，合理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原则上工贸企业不低于监管对象总数的5%，加油站不低于总数的3%。

（六）抽查结果处理

抽查中发现问题需要出具限期整改通知书的，由检查人员当场出具，并告知有关责任单位。随机抽查的结果在7个工作日内录入“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系统予以公开。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思想认识。各股室、综合执法大队要高度重视随机抽查工作，认真细化任务，并结合年度执法工作计划，统筹安排，确保随机抽查工作稳妥推进。

（二）强化宣传培训。各股室、综合执法大队要加强对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及时总结交流执法经验，提升执法能力

和水平，不断完善随机抽查执法模式和方法。并充分利用各种传媒渠道，广泛开展宣传报道，为随机抽查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氛围。

（三）强化执法意识。随机抽查是行政执法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在开展随机工作中要加强规范执法意识，加快转变执法理念，不断提高执法能力。要结合工作实际，会同有关部门积极开展联合抽查。对同一企业的多个检查事项，原则上应一次性完成，避免不必要的重复检查，提高执法效能。对随机抽查中出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肃查处。

巨鹿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1月28日

